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20-063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开普	股票代码	3002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璇	赵鑫	
办公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电话	0371-56599758	0371-56599758	
电子信箱	zhaoxuan@newcapec.net	zhaoxin@newcapec.net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2,174,493.54	323,126,225.49	-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57,811.09	10,454,231.18	18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209,754.74	-1,486,923.49	1,12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814,964.87	-144,724,564.57	5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7	0.0217	18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7	0.0217	188.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0.72%	1.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31,058,641.79	2,306,479,205.61	-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9,987,383.85	1,658,695,122.46	0.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5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维国	境内自然人	16.23%	78,079,108	58,559,331	质押	45,600,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	30,210,000	0		
华梦阳	境内自然人	3.07%	14,755,367	11,066,525	质押	2,150,000
尚卫国	境内自然人	3.01%	14,502,556	14,502,556		
付秋生	境内自然人	2.78%	13,380,898	13,380,898	质押	6,350,000
刘恩臣	境内自然人	2.56%	12,293,993	12,293,993		
马明海	境内自然人	2.54%	12,218,239	0		
杜建平	境内自然人	2.54%	12,213,115	12,213,115	质押	2,040,000
傅常顺	境内自然人	2.53%	12,167,684	9,125,763		
赵利宾	境内自然人	2.47%	11,878,343	11,878,343	质押	7,1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国内高校信息化龙头公司，始终专注于智慧校园解决方案建设，并不断拓展多行业信息化应用服务，为学校、企事业等客户提供信息化产品建设、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及运维服务。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新冠疫情带来严峻挑战的背景下，齐心协力，努力克服疫情影响，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及验收，加大回款力度并取得较好成效，同时，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降费增效。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和市场为引导，以研发创新为驱动力，积极应对复杂大环境，保障了公司在当前环境发生明显变化情况下的健康稳定发展。

（一）深化产业布局，盈利能力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执行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客户需求，为校园、企事业客户构建可持续、开放共享的信息化生态，持续提升智慧校园、智慧政企产品和服务能力，并不断进行多行业覆盖和拓展，持续深化行业布局。

目前公司已经成为包含一卡通、智慧校园平台应用、教务管理系统、综合缴费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平台、就业管理系统、移动互联网服务、多场景物联网智能终端在内的各类应用系统、服务的智慧校园综合云平台服务商。基于混合云的智慧校园战略，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等技术与现有区域校园生活环境、教学环境、教学过程全面进行融合，为高校、高职、中职、普教等学校提供校园管理信息化、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及运维服务。2020年上半年，公司为大连理工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山西农业大学、南通大学、江苏科技大学等一大批高校客户提供了包含高校大一一卡通、虚拟校园卡、聚合支付系统及各类平台、子系统在内的智慧校园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探索以产教融合、面向应用、协同共赢的校企合作运行机制，开展教学过程和教学内容的产品研发及教学培训、深挖教育内涵信息化深度，提升智慧教育应用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开放、融合”的设计原则，积极进行智慧校园整体架构探索与建设，跟随互联网业界发展的最新趋势，充分利用“中台”的理念来构建包含业务中台、数据中台、开放平台、物联网管理平台以及流程表单、GIS工具、报表工具等快速开发工具在内的智慧校园技术支撑层。进而为校方各业务系统提供各类业务逻辑和业务服务，构建教学业务、学生成长、教师发展、管理决策、公共服务等应用服务层。报告期内，公司将portal技术的门户和网上办事大厅结合起来，实现数据、用户、权限、应用、服

务、流程、内容等各个方面的融合，根据用户需要的信息和服务去组织内容，成为用户提供访问校园网资源的统一入口。同时，为学校提供超级App，按照互联网平台级产品的模式将校内各类资源进行重新编排组织，在移动端一站式提供师生日常所需的各类校内信息资源。

在智慧政企建设方面，公司坚持“集团性总部企业、多租户产业园区+汽车工业、钢铁冶金、食品加工、能源工业、交通运输、政府机关、医疗卫生等细分行业领域+政企行业云”的业务战略，积极开展汽车、医院、政府、钢铁等行业的产品方案规划，拓展多行业企业信息化建设业务。基于数字化智慧企业的建设目标，坚持科技赋能，通过运用生物识别、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信息技术打造针对新一代智慧型企业、产业园区的信息化系统，不断开拓市场，为企业客户带来更精细、更个性化的服务。在政企业务拓展方面，在现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与银行、运营商、分销商等多种合作渠道一起推出“政企一卡通SAAS云平台”，借助合作渠道快速进行中小企业市场的业务拓展和覆盖，实现政企业务范围的进一步扩展。2020年上半年，公司拓新并服务了长城汽车产业园（日照、泰州、扬中）、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期、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招商局重工（江苏）有限公司、重庆人力资源产业园、黄山市公交区县互联互通等众多政企行业客户的信息化建设。

同时，公司依托产业互联网科技服务、物联网科技服务积累优势，积极拓展智慧水利、智能燃气等业务板块，大力推进公司社会信息化业务进展。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217.4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48%，其中智慧校园云平台解决方案实现营业收入5,163.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9.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15.7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8.47%。

（二）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完善科研技术体系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高度重视研发体系的建设，使得公司对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具有前瞻性的创造力，又保障了公司的研发方向具有市场敏锐度并且能够紧密贴合终端客户的实际需求。

公司通过设立上海软件研究院，基于“教育信息化2.0”的智慧校园平台，全方位构建“微服务+大平台”的校园运行新模式；通过设立深圳硬件研究院，为持续升级、迭代终端产品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推动公司软硬件一体化融合开发。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产品荣誉证书——2019年优秀软件产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CQC产品认证证书》，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8个，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著作权证书8个，分别为新开普信息标准管理软件V2.0、新开普主数据与历史数据管理软件V2.0、新开普智慧餐饮综合管理平台v1.0、新开普智能出入综合管理平台V1.0、新开普充电桩软件（Android版）V1.0、新开普完美企业微信小程序软件V1.0、基于融合支付的物联网云水控系统V1.0、新开普智能BI大数据分析平台V1.0。同时，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已完成申报，目前省科技厅正在评审中。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8,147.65万元，同比增长13.3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6.96%。在研项目的研究工作目前有序开展中。

（三）发挥互联+物联优势，疫情应急快速响应

在抗击新冠疫情期间，“完美校园”第一时间上线疫情防控系统，用大数据为校园疫情防控提供精准服务，全方位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通过“完美校园”APP快速上线“完美校园疫情监控服务系统”、“完美

校园通知”服务、“完美校园电子学生证”服务、完美校园在线充值、缴费、在线淋浴、在线云点餐、在线课堂等SaaS模块，可避免线下人群聚集，有效预防避免交叉感染，提高学校的服务效率。同时，“完美校园”推出空中招聘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提供空中宣讲会、空中双选会和空中面试服务，实现线上投递简历，线上沟通，在线面试等，避免线下聚集，助力2020春招就业季。截至目前，公司已召开线上双选会650余场，服务含电子科技大学、南京大学、武汉大学、郑州大学在内的380余所高校，十万多家企业和数十万应届大学生。

同时，“完美企业”APP提供疫情防控服务，方便员工线上每日健康状况和动向及时报备，便于单位精准掌握员工动向和近况，准确迅速地统计企业员工中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发热情况、近期去向等数据。通过提供“通知”服务，便于企业动态实时发布。通过访客系统，刷脸通行，无需接触，人员来访信息可回溯。同时，公司打造“云点餐”平台，让员工可以“无接触点餐”、“无接触配餐/取餐”，支持线上订餐及手机端核验，避免企业食堂集中就餐环境下造成的二次传染等现象出现，保障了企业和员工两个层面的安全。

公司推出的校园核身测温一体化系统方案，在各管控场所出入口部署人脸识别/扫码/刷卡+测温一体化设备，可精准管控人员进出的规范性，从源头实现强化校园封闭管理的要求。通过智能识别设备和测温模块，将校园身份识别和测温数据采集上传，解决学校基本数据统计工作繁重、管理层决策缺乏数据支撑等问题。并在大数据平台进行数据实时分析处理，使用大数据算法、传染病学理论建立校园疫情分析预警、预测模型，最终使用简单易懂的数据可视化方式呈现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情况及防疫风险事件预警，以信息技术手段辅助学校防疫抗疫。

（四）深入内控体系建设，多举措优化组织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对现行制度及业务流程进行全面梳理，以采购、销售、项目管理、预算管理等为切入点，基于现有信息系统平台，规范流程、增进协同，提高效率，切实落实执行到位，降低各项成本费用。在优化资金结构方面，公司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设立了稳健的经营目标，并根据实际需求设定融资计划，充分保障了公司资金的良性运转。在组织结构方面，将智慧校园应用事业群分为四个业务型部门和三个专业型部门，按高校、中职、普教、行业客户云平台分为四个解决方案中心，分别为高校解决方案中心、普教解决方案中心、中职智慧校园事业部、行业云解决方案中心，为全国分公司办事处提供价值营销服务和定制化方案支撑。同时，基于公司的中台组织架构，设置了产品规划部、创新开发部、共享技术部三个部门，为四个业务部门提供产品和技术支撑。产品规划部主要负责产品规划和产品设计，由具有互联网产品设计经验团队组成；创新开发部主要负责产品迭代、合同项目定制化开发任务，由ICT专业、技术项目经理、研发工程师、架构师组成；共享技术部主要负责新技术预研、共享技术组件研发、专利技术突破，由技术线专家、运维架构师和精英研发工程师组成。

（五）加强团队凝聚力，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人才梯队建设，持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新开普大学加强内部培训学习，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与业务水平，打造公司未来发展的后备军。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打造“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创新开放、共创分享、批评与自我批评、诚信友善”的企业文化，增强团队向心力和战斗力，

公司不定期举行各类活动，丰富员工文化生活，实现员工持续成长，促进共创与分享的螺旋式上升发展，共同创造友好和善的工作氛围。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修订）（财会〔2017〕22号）：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